

國立清華大學 函

地址：新竹市光復路2段101號
承辦人：陳淑卿
電話：03-5715131#73043
傳真：03-5252206
電子信箱：shuchin@mx.nthu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3日
發文字號：清教科字第110900127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0中小學教育菁英專業培育班招生簡章.pdf、110菁英班報名表.pdf
(110QA00537_1_03160022960.pdf、110QA00537_2_03160022960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校教育與學習科技學系辦理「110年度中小學教育
菁英專業培育班」招生資料，敬請惠予公告並轉知所屬中
小學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培育班辦理的目的旨在提供中小學教師進修及專業發展的
機會，並提高教育專業素養與行政管理知能。
- 二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0年4月30日(周五)止，提早報名享
有學分費優惠。
- 三、招生資料下載：[http://delt.site.nthu.edu.tw/index.
php](http://delt.site.nthu.edu.tw/index.php)
- 四、檢附110年度中小學教育菁英專業培育班招生簡章及報名表
各乙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縣政府教育
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副本：

